

## 逢甲大學電腦實習教室借用申請表【校外】

借用單位：	申請人姓名：
收據抬頭：	聯絡電話：
統一編號：	申請日期： 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 日

###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：

逢甲大學為【電腦實習教室借用】之目的，本申請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將僅作為本次借用電腦實習教室之用，學校將保留本申請單 1 年，期滿後即依規定銷毀。您得以下列聯絡方式行使查閱、更正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。如您提供的資料不完整或不確實，將無法完成本次的借用申請。

聯絡方式：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，電話(04)24517250 分機 2769。

### 申請明細

借用用途及	
活動名稱	
借用起迄	
時間	年    月    日    時    分 至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    時    分
教室編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二 104 (60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二 105 (60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電 125 (71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忠 611 (65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 301 (73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電 B29 (68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 319 (68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 302 (70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電 B19 (90 台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紀 207 (90 台)

計費標準	
電腦教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日 7,000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日 14,000</span>
收費標準	【第 1020501(991)次行政會議決議】
軟體安裝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安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裝 3,000 元 *每次安裝軟體以 3,000 元計費 使用軟體名稱：_____
費用合計	合計新台幣 萬 仟 佰 元整 (NT\$ )

### 注意事項

1. 申請使用請於一個月前提出申請，並請檢附活動表。
2. 電腦實習教室提供作業系統及文書處理軟體。如需另行安裝軟體，請於使用前七個工作天將軟體(含手冊)交至資源管理中心辦公室，並檢附軟體授權證明。
3. 值班人員費用，由借用單位直接支付相關人員，本校不提供收據。  
 費用計算方式：平日：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最新基本工資時薪計算。  
 假日：時薪加倍，值班人員協助場地門禁、清潔與設備維護。  
 借用單位上課之講義教材須自行搬運至教室，若需值班人員協助，另支付 600 元。  
 借用單位自備之儀器設備不屬於協助項目。
4. 核准後，請於使用前七天內，至校內總務處事務組繳費。
5. 茶水由借用單位自理，於教室外飲用(教室內請勿攜入飲料及食物)。
6. 退費申請：取消借用時需於使用前七天(不含星期六、日)，辦妥撤銷手續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7. 退費程序：請執場地費收據正本至資源管理中心辦公室(資電 124)由承辦人協助辦理。
8. 使用後如屬人為因素造成設備或系統損壞，應負責賠償。
9. 請確實遵守逢甲大學電腦實習教室【校外活動】借用規則，若因不當使用而造成設備損壞或遺失，租借單位須負賠償修護之責。

### 簽章

申請單位主管	承辦人	管理單位主管	事務組收訖